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zhe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52)

(「本公司」)

沒收未領取之股息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一日宣佈，根據本公司公司細則第 165 條，以下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一日仍未領取的股息將予以沒收及復歸本公司：

股息類別	宣派股息日期	支付日期	每股股息
2003 末期股息	2004年3月26日	2004年5月12日	港幣0.40仙
2004 末期股息	2005年3月23日	2005年5月12日	港幣0.50仙
2005 末期股息	2006年4月03日	2006年6月02日	港幣0.55仙
2006 末期股息	2007年3月28日	2007年6月01日	港幣0.60仙

因此，上述仍未被領取的 2003 至 2006 年度末期股息合共港幣 686,381.28 元於今天已被沒收並復歸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高雷

香港，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的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高雷先生、李景奇先生、李魯寧先生、劉軍先生及楊海先生；非執行董事黃玉山教授，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銘源先生、丁迅先生及聶潤榮先生。